**浙江外国语学院图书馆机房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ZZCG2024X-GK-150

**公**

**开**

**招**

**标**

**文**

**件**

浙 江 省 政 府 采 购 中 心

地 址：杭州市西湖区宝石一路3号

**目 录**

[第一章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3](#_Toc237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7](#_Toc29498)

[第三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7](#_Toc2834)

[第四章招标需求 29](#_Toc24960)

[第五章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31](#_Toc26308)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36](#_Toc22013)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现就下列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提供本国货物、服务的单位或个人前来投标：

一、**项目编号：****ZZCG2024X-GK-150**

**二、公告期限：5个工作日**

**三、采购项目内容、数量及预算**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项序号** | **标项名称** | **数量** | **单位** | **预算金额(万元)** | **简要规格描述或标项基本概况介绍** |
| **1** | **浙江外国语学院图书馆机房建设项目** | **1** | **批** | **197.5** | **详见采购文件** |

**四、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且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投标人的特定条件：无**

**五、获取采购文件**

1.获取时间：[项目采购-报名开始日期] 至 2024-11-25 09:30:00。

2.获取方式：本项目招标文件实行网上获取。供应商登录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进入政采云系统“项目采购”模块“获取采购文件”菜单，进行网上获取招标文件。

3.招标文件免费获取。

**六、投标截止时间、地点和形式**

**投标截止时间：**2024-11-25 09:30:00**。**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投标文件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规定电子交易平台完成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电子交易平台拒收。

如认为需要，投标人可以选择递交备份投标文件，采用数据电文形式，以 U 盘或 DVD 光盘形式存储，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邮寄或直接递交的方式，送达指定地点，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被拒收。

备份文件收件人：陶老师，联系方式：0571-88901836（仅限备份文件接收），收件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宝石一路3号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收件时间：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30，节假日、双休日除外。（如直接递交的，递交人员需填写送件人姓名及联系电话、送达时间等相关信息；如采用邮寄方式的推荐使用中国邮政速递和顺丰快递，快递人员投递时须同时登记邮寄单号等相关信息。)

**本项目拒绝接受纸质投标文件。**

**七、开标时间及地点：**

**本次招标将于****2024-11-25 09:30:00时整在****西湖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宝石一路3号203开标室开标。**

**本项目实行“不见面开评标”，投标人无须派人员到现场出席开标会议。**

|  |  |  |
| --- | --- | --- |
| 开评标现场咨询电话 | 203开标室：  0571-88901816 | 301会议室：  0571-88907719 |
| 302会议室：  0571-88907720 | 303会议室：  0571-88901873 |
| 306会议室：  0571-88907751 | 201会议室：  0571-88907792 |

**八、电子交易平台的网络地址和登录方法**

**（一）网络地址：**浙江政府采购网 <http://zfcg.czt.zj.gov.cn/>

**（二）登录方法：**投标人须先完成供应商注册并申请CA，再下载客户端编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最后应在浙江政府采购网政采云用户登录窗口登录，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传输递交（具体详见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九、其他：**

**（一）本项目采用“电子交易/不见面开评标”，供应商可进入电子卖场服务中心采云学院**

**（https://edu.zcygov.cn/live?utm=a0018.2ef5001f.0.0.1939d340e5db11ea867fb57c149ddb61）自行提前学习**。

**十、业务咨询**

|  |  |  |  |  |
| --- | --- | --- | --- | --- |
| **机 构** | 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 | | | |
| **地 址** |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宝石一路3号 | | | |
| **网 站** | 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文件下载、公告查询） | | | |
| **咨询事项** | **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传真** | **备注** |
| 项目联系人  （A岗） | 柯泓 | 0571-88901833 | / | 四楼采购二部 |
| 项目协办人  （B岗） | 商女士 | 0571-88907706 | / |
| 部门负责人 | 邵女士 | 0571-88907750 | / |
| 项目监督 | 张女士 | 0571-88907711 | / | 四楼（采购监督部） |
| 网站系统问题 | 客 服 | 95763 | / | 注册、账号、系统操作等 |

**十一、采购需求咨询**

|  |  |
| --- | --- |
| 采购单位 | 浙江外国语学院 |
| 地址 |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留和路299号 |
| 咨询事项 | 评分标准、采购需求等 |
| 联系人 | 王老师 |
| 联系方式 | 0571-88213060 |
| 采购人质疑联系人 | 吴老师 |
| 采购人质疑联系电话 | 15356171397 |

**十二、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浙江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浙江省政府采购行政裁决服务中心（杭州）

地 址：杭州市上城区四季青街道新业路市民之家G03办公室

传 真：/

联系人 ：朱女士、王女士

监督投诉电话：0571-85252453

预算金额未达100万元的采购项目，由采购人处理采购争议。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要求 |
| 1 | 项目名称及数量 | 详见《公开招标采购公告》三 |
| 2 | 信用记录 | 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以开标当日网页查询记录为准。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
| 3 | 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情况 |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文件的规定，本项目不属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
| 4 | 中小企业优惠措施 | 1. **项目属性（货物类）** 2.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具体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执行）**   **采购标的：详见采购清单，所属行业：工业**  **3.根据财库〔2020〕46号，〔2022〕19号的相关规定，在评审时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取扣除后的价格作为最终投标报价（此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价格分计算）。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 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 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4.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  5.根据财库[2014]68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  **(注：未提供以上材料的，均不给予价格扣除）。** |
| 5 | 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 投标产品若属于节能（环保）产品的，请提供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或证书发布平台的投标产品认证证书查询截图；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详见《市场监督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第16号）；证书发布平台详见《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品目的（详见《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投标人须按上款要求提供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规定网站证书查询截图。**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品目的，投标人未提供节能产品的，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本文件“第四章招标需求”另有规定的除外。** |
| 6 | 促进绿色发展有关政策 | 投标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其包装要参考财政部办公厅、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国家邮政局办公室印发的《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文件）。提倡供应商优先采购绿色包装产品、绿色物流配送服务以及循环利用产品。 |
| 7 | 首台套政策 | 首台套产品被纳入《首台套产品推广应用指导目录》之日起3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 |
| 8 | 质疑 |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具体格式及内容要求详见总则（五）质疑。 |
| 9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不允许进口产品。如是，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 |
| 10 | 是否允许转包与分包 | 转包：否  分包：允许分包；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允许分包。  当分包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100%时，视为转包。此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658号）文件第七十二条规定，将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 11 | 联合体投标 | 允许联合体投标。  1.业绩证明材料  联合体投标的，按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分工内容出具相应的业绩证明材料。承担相同工作的各方或工作内容存在部分相同的，业绩数量以主办人为准。  2.其他证明材料  联合体投标的，需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标准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证明材料以主办人为准。 |
| 12 | 是否现场踏勘 | 不组织现场踏勘。 |
| 13 | 是否提供演示 | 不进行演示。如是, 演示顺序原则上按投标文件“解密时间从早到晚”顺序，演示要求详见招标需求。 |
| 14 | 是否提供样品 | 不要求提供样品。 |
| 15 | 投标文件组成 | 投标文件均由资格文件、技术商务文件、报价文件组成。  投标人提供备份投标文件（正本）的，数量为1份。 |
| 16 | 电子交易平台登录方法 | **第一步：供应商登记**  **投标人应在投标前登记成为浙江政府采购网的正式供应商（注册网址：<https://middle.zcygov.cn/v-settle-front/registry>）；**  **第二步：申请CA**  **投标人应在投标前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办理流程详见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5.html）。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各投标人抓紧时间办理；**  **第三步：下载客户端**  **投标人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下载网址：<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9-24/12975.html>）；**  **第四步：具体流程**  **详见浙江省“电子交易/不见面开评标”学习专题（网址<https://edu.zcygov.cn/luban/e-biding>）**  **提醒：**  **1.请各投标人合理安排时间，尽快完成第一、二、三步骤，避免影响投标。**  **2.为避免页面存在兼容性等问题，投标人须使用谷歌Chrome浏览器或360浏览器极速模式，涉及视频会议等功能的，还应安装摄像头和麦克风。** |
| 17 | 投标文件的递交与接收 |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电子交易平台拒收。**  **投标文件的接收以本项目公告要求的时间、地点和“第二章”的“投标文件的编制”等要求为准。**  **投标人递交备份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被拒收：**  **1、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  **2、由于包装不妥，在送交途中严重破损或失散的；**  **3、超过投标截止时间送达的。** |
| 18 | 投标撤销（撤回） | 1.在投标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供应商投标文件不可撤销。  2.供应商撤销（撤回）投标不得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采购人利益、代理机构利益、其他供应商利益，否则，供应商撤销（撤回）投标无效。 |
| 19 | 中标结果公告 |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http://www.zjzfcg.gov.cn/new))发布中标公告**（中标人为中小企业的，其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 20 | 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赔偿责任 | 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资格导致重新采购的，应当承担支付专家评审费等费用在内的赔偿责任（不可抗力除外）。 |
| 21 | 履约保证金 | 合同签订时，采购人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自行收取项目履约保证金。采购人要求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 |
| 22 | 付款方式 | 国库集中支付（采购人自行支付）详见各标项的商务要求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资金支持企业发展工作的通知》《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等规范要求，采购人须在第四部分《招标需求》付款条件中，明确对相关企业在资金支付期限、预付款比例等方面的优惠措施。（备注：采购单位应当在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预付款，对中小企业合同预付款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40％，不高于合同金额的70%；项目分年安排预算的，每年预付款比例不低于项目年度计划支付资金额的40％，不高于年度计划支付资金额的70%；采购项目实施以人工投入为主的，可适当降低预付款比例，但不得低于20%。对供应商为大型企业的项目或者以人工投入为主且实行按月定期结算支付款项的项目，预付款可低于上述比例或者不约定预付款。） |
| 23 | 投标文件有效期 | 90天 |
| 24 | 合同签订时间 |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 |
| 25 | 招标方代理费用 | 0元 |
| 26 | 解释权 |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 |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文件中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招标方：指组织本项目采购的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

2.投标人：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采购人：指委托招标方采购本次货物、服务项目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4.货物：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材料、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工具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文字材料。

5.服务：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劳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6.项目：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需求总称。

7.电子交易平台: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平台，即政采云平台。

**8.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三）投标人及委托有关说明

1.如授权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投标人委派不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人员作为授权代表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说明具体原因、授权代表缴纳社保的单位，并附列该授权代表缴纳社保清单。

2.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投标人员工（或投标人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其他相反规定除外）。

（五）质疑

1.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对评分标准、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招标方提出质疑。

2.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对“资格审查”等由采购人负责的环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招标方提出质疑。

3.质疑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出，格式见《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附件范本，下载网址：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位置：“首页-下载专区-质疑投诉模板”。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a.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b.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c.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d.事实依据；

e.必要的法律依据；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质疑应明确阐述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质疑函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的，应在规定期限内补齐的，招标方自收到补齐材料之日起受理；逾期未补齐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处理。

4.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六）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应当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公告期限满第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方提出。招标方将在规定的时间内，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逾期提出招标方将不予受理。**

2.招标方主动进行的澄清、修改：招标方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均可主动对招标文件中的相关事项，用补充文件等方式进行澄清和修改。

3.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二、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为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网址：<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9-24/12975.html>，请自行下载并安装。**

（二）投标文件的组成

**本项目所称投标文件系指电子投标文件或备份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需按照本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

**“电子投标文件”系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文件扩展名为.jmbs），“备份投标文件”系指与“电子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文件扩展名为.bfbs）。**

**电子投标文件每个标项由资格文件、技术商务文件、投标报价文件三部份组成，具体详见“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备份投标文件的组成和内容等同电子投标文件。**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开标一览表必须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正确签署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

（三）投标文件的效力

电子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投标人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电子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四）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简体字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投标文件中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部分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将作无效标处理。

（五）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90天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

2.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六）投标文件的签署和包装

**1.电子投标文件部分：**

**（1） 投标人应根据本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关联错误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3）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2.投标人选择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备份投标文件另须满足以下条件：**

**（1）储存形式：U盘、DVD**

**（2）密封要求：外包装封面上应注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投标人联系方式（授权代表手机）、投标文件名称（备份投标文件）、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项及“开标时启封”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七）投标报价

1.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报，该投标报价应与明细报价汇总相等，且不允许出现报价优惠等字样。投标总价不为零，报价明细表中部分产品、服务单价为零的，视作已包含在总价中。

2.投标报价应包含项目所需全部产品、服务，不得缺漏，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含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3.投标报价金额到元为止，如投标报价总价出现角、分，将被抹除。

4.资格文件、技术商务文件中不得出现投标报价信息，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5.投标人不得进行影响产品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恶意报价。投标人在项目评审前准备好报价核算、报价明细、报价说明等材料，以备评审专家核查。供应商报价低于项目预算50%的，应当在报价文件中详细阐述不影响产品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具体原因。

（八）串通投标认定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同一IP地址上传；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f.提出质疑的日期。

（九）投标无效的情形

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投标人未能提供合格的资格文件、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2.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3.仅提供备份投标文件的；**

**4.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且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

**5.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虽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了备份投标文件，但是备份投标文件无法导入或者无法读取或者不符合本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要求的；**

6.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7.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未满足带“▲”号实质性指标的投标文件；

8.招标需求中要求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品目的，投标人未提供该清单内产品的；

9.未提供样品或提供样品不满足采购需求实质性条件的；

10.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11.标项以赠送方式投标的、对一个标项提供两个投标方案或两个报价的；

12.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且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3.投标人不接受报价文件中修正后的报价的；

14.未按本章“二、投标文件的编制”第七点投标报价要求报价的；

1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6.投标人被视为串通投标的；

17.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十）错误修正

**电子交易平台客户端里开标一览表录入的投标报价信息与扫描上传的报价文件不一致的，以扫描上传的报价文件为准。**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经投标人加盖公章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十一）采购过程中的异常情况及处理措施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招标方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招标方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三、开、评标程序及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程序**

**（一）组织开标**

招标方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开标，各投标人授权代表及相关人员**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无关人员不得进入开标现场。**投标人如未准时在线参加的**，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

**1. 落实工作场地、设施，检查录音录像采集设备运行情况，验证电子交易平台是否能正常登录，并开启直播（如直播信号出现问题，不影响项目开标程序）。**

**2. 开标由招标方主持，主持人介绍开标现场的人员情况，宣读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开标纪律、应当回避的情形等注意事项。**

**3.投标截止时，电子交易平台自动提取所有电子投标文件。招标方点击[开始解密]按钮后，投标人可以在线解密，解密时限为30分钟。**

**4.投标人应当在解密时限内完成解密，如所有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都已经解密完成的，则电子交易平台自动结束解密。如有任一投标人未解密，电子交易平台会在解密时限截止时自动结束解密。**

**解密时限内未完成解密且按规定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招标方将在开标直播间拆封其备份投标文件，并导入电子交易平台。**

**5.评标委员会在商务和技术评审结束后，主持人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宣告商务和技术评审无效投标人名称及理由，有效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情况。**

**6.招标方在电子交易平台开启投标人的报价文件信息，投标人对报价信息进行确认。投标人对报价信息不予确认的不影响后续评标过程。**

**7.评标委员会经商议认为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澄清或说明的，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评标委员会给予投标人提交澄清或说明的时间为半小时，投标人已经明确表示澄清或说明完毕的除外。澄清说明环节评标委员会可以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发出“视频会议”邀请，与相关供应商以视频会议形式进行，并在平台“讨论”组件中进行数据电文交换。为避免页面存在兼容性等问题，投标人须使用谷歌Chrome浏览器或360浏览器极速模式，并安装摄像头和麦克风。如若评审过程中，电子交易平台出现视频会议连接失败等情况，按原方式在电子交易平台与供应商交换数据电文。**

**8.在电子交易平台上公布评审结果。**

**特别说明：政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二）组织评标程序**

招标方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评标，各评审专家及相关人员应参加评审活动并接受核验、签到，无关人员不得进入评审现场。

1、开启开标场地录音录像采集设备，并确保正常运行。

2、按规定统一收缴、保存评标现场相关人员通讯工具。

3、介绍评审现场的人员情况，宣布评审工作纪律，告知评审人员应当回避情形；组织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4、宣读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名单，组织评标委员会各位成员签订纸质形式的《政府采购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5、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6、根据需要简要介绍招标文件（含补充文件）制定及质疑答复情况、按书面陈述项目基本情况及评审工作需注意事项等，让评审专家尽快知悉和了解所评审项目的采购需求、评审依据、评审标准、工作程序等；提醒评标委员会对客观评审项目应统一评审依据和评审标准，对主观评审项目应确定大致的评审要求和评审尺度；对评审人员提出的有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问题进行必要的说明、解释或讨论。

7、采购人代表对投标人资格文件进行审查并以开标当日为准对投标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核实，资格不符合的，应组织相关投标人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

8、评标委员会组长组织评审人员独立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拟认定为投标文件无效，应组织相关投标人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招标方可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对打分结果进行校对、核对并汇总统计；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其商务技术主观分总评分偏离平均分30%以上的），评标委员会组长应提醒相关评审人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审人员拒绝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据实记录；评审人员的评审、修改记录应保留原件，随项目其他资料一并存档。

9、做好评审现场相关记录，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做好评审报告起草、有关内容电脑文字录入等工作，并要求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签字确认。

10、评审结束后，招标方应对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专业水平、职业道德、遵纪守法等情况进行评价；同时按规定向评审专家发放评审费，并交还评审人员及其他现场相关人员的通讯工具。

**11、招标方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开评标委员会对每个投标人的《评分明细》以及《得分汇总表》情况。**

**（三）评审程序**

1、在评审专家中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2、评标委员会组长召集成员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以及相关补充、质疑、答复文件、项目书面说明等材料，熟悉采购项目的基本概况，采购项目的质量要求、数量、主要技术标准或服务需求，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投标文件无效情形，评审方法、评审依据、评审标准等。

3、评审人员对各投标人投标文件的有效性、符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4、评审人员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依法独立对投标人投标文件进行评估、比较，并给予评价或打分，不受任何单位和个人的干预。

5、评审人员对各投标人投标文件非实质性内容有疑议或异议，或者审查发现明显的文字或计算错误等，及时向评标委员会组长提出。经评标委员会商议认为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澄清或说明的，应通知该投标人以书面形式作出澄清或说明。授权代表未按时确认或拒绝澄清说明或澄清说明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书面通知及澄清说明文件应作为政府采购项目档案归档留存。

6、评审人员需对招标方工作人员唱票或统计的评审结果进行确认，现场监督员应对评审结果签署监督意见。如发现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评分不一致以及存在评分畸高、畸低情形的，应由相关人员当场改正或作出说明；拒不改正又不作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如实记载后存入项目档案资料。

7、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汇总情况和招标文件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排序名单。

8、起草评审报告，所有评审人员须在评审报告上签字确认。

**四、评审原则**

**1.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审专家因回避、临时缺席或健康原因等特殊情况不能继续参加评审工作的，应按规定更换评审专家,被更换的评审人员之前所作出的评审意见不再予以采纳，由更换后的评审人员重新进行评审。无法及时更换专家的，要立即停止评审工作、封存评审资料，并告知投标人择期重新评审的时间和地点。**

**3.评审人员对有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样品或现场演示（如有）的说明、解释、要求、标准存在不同意见的，持不同意见的评审人员及其意见或理由应予以完整记录，并在评审过程中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表决执行。对招标文件本身不明确或存在歧义、矛盾的内容，应作对投标人而非采购人有利的解释；对因招标文件中有关产品技术参数需求表述不清导致投标人实质性响应不一致时，应终止评审，重新组织采购。评审人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中签字又不说明其不同意见或理由的，由现场监督员记录在案后，可视为同意评审结果。**

**4.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5.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条规定：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五、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原则**

1.项目由评标委员会根据第三章《评标办法与评分标准》规定提出中标候选人排序。

2.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５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的总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在采购结果确认环节，中标候选人撤销投标文件不能成为采购人不确认采购结果的正当理由。

3.采购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招标方将于2个工作日内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公告，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统一签发《中标通知书》。

**六、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3.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应当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二）履约保证金**

1.合同签订时，采购人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自行收取项目履约保证金。采购人要求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

2.按合同约定办理履约保证金退还手续。

**七、货款的结算**

货款由采购人按采购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自行支付。纳入国库集中支付的，按照国库集中支付有关规定付款。

资金支付进度：采购人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自收到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迟延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供应商可要求采购人支付逾期利息。

预付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资金支持企业发展工作的通知》《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等相关规范，对预付款支付要求如下：

1.对中小企业合同预付款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40％，不高于合同金额的70%；

2.项目分年安排预算的，每年预付款比例不低于项目年度计划支付资金额的40％，不高于年度计划支付资金额的70%；

3.采购项目实施以人工投入为主的，可适当降低预付款比例，但不得低于20%。

4.对供应商为大型企业的项目或者以人工投入为主且实行按月定期结算支付款项的项目，预付款可低于上述比例或者不约定预付款。

备注：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单位可不适用前述预付款比例的规定。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项目的实际需求，制定本办法。

**一、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中标候选人数量：1家。

**二、分值的计算**

技术、资信、商务及其他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

技术、资信商务及其他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技术分+资信商务及其他分)

**特别提醒：**评标委员会对每个投标人的评分明细以及得分汇总表情况在中标公告中公布。

**三、评标内容及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类型 | 评分标准 | 分值 | 打分方法 |
| 1 | 报价 | (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报价)\*最大分值 | 30 |  |
| 1 | 技术 | 不符合（负偏离）技术要求中标注“▲”条款（不可偏离）的投标无效。  标“▲”条款除外，符合明确指标参数得30分，允许偏离的指标参数低于招标需求（负偏离）的，每项扣1分，标注“★”的指标参数（负偏离）的或未提供证明材料的，每项扣2分。（详见“第四章 招标需求”的“指标要求”的具体参数）（扣完为止，该项得分0分的投标无效） | 30 | 客观分 |
| 2 | 技术 | 投标方案与需求的吻合程度： 对浙江外国语学院图书馆机房现状的理解与分析。（1分） 对浙江外国语学院图书馆机房更新需求的理解与把握。（1分） 对设备部署和系统迁移的理解与分析。（1分） 对实施的重点、难点提出具体解决措施。（2分） 根据方案的完整性、合理性、与项目的匹配性进行评价打分（评分范围：2,1,0） | 5 | 主观分 |
| 3 | 技术 | 投标方案的总体设计、建设方案等是否合理，详细阐述系统的体系架构、功能模块、实现思路和关键技术等综合评定。投标方案对用户现状分析和投标产品对用户需求的匹配度和支持度：  网络架构、调整方案。(1分)  服务器架构、调整方案。(2分)  存储架构、调整方案。(1分)  应用系统调整方案。(1分)  根据提供的方案内容的合理性、可行性、针对性进行评分。（评分范围：2,1,0） | 5 | 主观分 |
| 4 | 技术 | 基于机房环境、实施痛点难点的设备进场前准备工作和迁移调整后的保障方案：  网络准备工作、保障方案。(1分)  超融合系统准备工作、保障方案。(2分)  存储准备工作、保障方案。(1分)  应用系统准备工作、保障方案。(1分)  根据提供的方案的合理性、可行性、针对性进行评分，确保网络无重大中断、应用系统无重大瘫痪风险、数据无重大丢失风险。（评分范围：2,1,0） | 5 | 主观分 |
| 5 | 技术 | 项目经理具有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得2分。  【证明材料：有效期内认证证书复印件以及近3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 | 2 | 客观分 |
| 6 | 技术 | 项目组拟投入团队人员数量8人及以上得2分。  项目组2名及以上人员具备相关项目经验得2分。  项目组实施人员（除项目经理以外）每拥有一本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中级及以上）证书得1分，最高得2分。投标人持证人员不可重复，重复持证按一个证书核算。  【证明材料：有效期内认证证书复印件以及近3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 | 6 | 客观分 |
| 7 | 商务资信 | 项目维护计划（定期巡检，备品备件等情况）的有效性等。  定期巡检计划。（1分）  备品备件情况。（1分）  售后服务团队配置。（1分）  根据提供的方案的完整性、合理性、针对性进行评分（评分范围：1,0） | 3 | 主观分 |
| 8 | 商务资信 |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保修范围内），供应商维修响应时间：  对用户系统或设备故障的响应。（1分）  响应时间。（1分）  处理方案。（1分）  根据提供的方案的完整性、合理性、针对性进行评分（评分范围：1,0） | 3 | 主观分 |
| 9 | 商务资信 | 提供针对性、详实的培训方案：  培训人员。（1分）  培训内容。（2分）  根据提供的方案的完整性、合理性、针对性进行评分（评分范围：2,1,0） | 3 | 主观分 |
| 10 | 商务资信 | 提供ISO27701隐私信息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  提供ISO22301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  提供ISO20000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  提供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  提供服务器性能监控类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得1分。  注：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电子章，不提供不得分。 | 5 | 客观分 |
| 11 | 商务资信 | 投标人提供2021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同类合同业绩（以提供的合同扫描件为准）：每提供1份合同业绩及验收证明得1分，最高得3分。 | 3 | 客观分 |

**第四章 招标需求**

**特别说明：**

**1.除采购文件明确的品牌外，欢迎其他能满足本项目技术需求且性能与所明确品牌相当的产品参加。**

**2.需求中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以“▲”号标明，如投标人未响应的，将被视为无效。**

**3.核心产品在各标项内容中明确，如出现同品牌情况的，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原则第4条规定执行。**

**4.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品目的，（详见《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需按《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要求执行，但无对应细化分类或节能清单中的产品无法满足工作需要的，采购人应当在详细需求中标明并说明理由，否则按照前附表第三点要求执行。**

**5. 投标人投标产品规格型号与官网公布的产品规格型号一致，但技术参数不一致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阐述技术参数不一致的原因，以及通过何种技术路线来实现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投标人未作说明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

**6.供应商承诺提供赠品、回扣、采购预算中本身不包含的其他商品或服务，视作无效承诺。**

# 

# 标项1：浙江外国语学院图书馆机房建设项目

|  |  |  |  |
| --- | --- | --- | --- |
| **采购清单**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单位 | 数量 |
| 1 | 超融合主机和超融合软件 | 套 | 8 |
| 2 | 存储系统**（核心产品）** | 套 | 1 |
| 3 | 交换机 | 套 | 1 |
| 4 | 其他服务 | 项 | 1 |

|  |  |  |  |  |
| --- | --- | --- | --- | --- |
| **超融合主机和超融合软件** | | | | |
| 序号 | 指标分类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指标要求 |
| 1 | 产品规格 | CPU规格 | ▲CPU信息 | 2颗 英特尔 至强 Platinum处理器，各项指标不低于8358P（内核数 32，总线程数 64，最大睿频频率 3.40 GHz，处理器基本频率 2.60 GHz，缓存 48 MB。） |
| 2 | 产品规格 | 主板规格 | ▲主板支持的CPU 和内存情况 | Intel C621A芯片组，支持Intelicelake家族铜牌、银牌、金牌及铂金处理器产品。 |
| 3 | 产品规格 | ▲主板内存槽数量 | 配合Intel持久内存最大支持6TB内存扩展，最大支持32根内存插槽 |
| 4 | 产品规格 | 内存规格 | ▲内存数量 | ≥16\*64 GB |
| 5 | 产品规格 | 内存规格 | ≥DDR4 3200MHz内存以上 |
| 6 | 产品规格 | 存储规格 | 硬盘 | 最大支持28个硬盘扩展，支持前置直连8个U.2NVMe SSD硬盘，支持内置两个M.2 且支持RAID 0/1； |
| 7 | 产品规格 | ▲硬磁盘实配容量 | ≥2\*480G M.2系统盘，≥8\*1.92T SAS数据盘 |
| 8 | 产品规格 | 网络规格 | 网络接口 | ≥4个25Gb光口含模块， 1个千兆管理电口 |
| 9 | 产品规格 | 电源规格 | 电源 | ≥800W热插拔冗余电源 |
| 10 | 产品规格 | ▲电源实配数量 | ≥2 |
| 11 | ▲根据 《通用服务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版）》的通知（财库〔2023〕33号）要求，标准中加“\*”的指标为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实质性要求，供应商须出具承诺函，承诺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满足《通用服务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版）》中加“\*”的指标。 | | | |
| 配套超融合软件及授权   |  |  | | --- | --- | | 基本要求 | 虚拟机之间支持隔离保护，每个虚拟机系统的用户权限仅限于本虚拟机之内，任意虚拟机发生故障均不会影响同一个物理机上的其它虚拟机运行，以保障系统平台的安全性。虚拟机支持物理机的全部功能，如具有自己的资源（内存、CPU、网卡、存储），支持指定单独的IP地址、MAC地址等。 | | 提供资源告警阈值配置能力，覆盖CPU利用率/内存利用率/磁盘分区利用率/磁盘读写IOPS/磁盘读写IO延时/磁盘吞吐量/网络发送接收吞吐量/存储池利用率等指标。每项指标初始化即提供默认阈值，对应紧急、重要、次要、提示四个告警等级。告警信息支持转储至第三方NFS平台持久记录保存。 | | 平台应当提供多维度的异常或故障检测告警能力，覆盖宿主机故障、FC链路故障、物理网卡故障、存储多路径数变化异常、共享文件系统磁盘心跳异常、宿主机存储故障、根目录不足异常、底层事件告警、虚拟机异常重新拉起等指标。 | | 为提升运维管理效率，支持外部监控平台通过SNMP协议采集平台监控告警信息；支持指定syslog协议目标和端口向外部日志平台提供日志对接能力；支持告警信息转储至外部NAS平台持久保存。 | | 提供平台资源总览视图，包括主机池、集群、宿主机、虚拟机状态和数量，以及CPU、内存、存储的逻辑总量、使用量、分配比情况，自动计算虚拟机密度； | | 所投产品支持无需代码修改或研发支持即可快速定制修改管理界面。 | | 架构及部署要求 | ★所投虚拟化产品架构应基于KVM虚拟化路线，对标VMware vSphere提供“虚拟化引擎+虚拟化资源管理平台（非云运营管理/云服务目录）”的架构。产品应保证非采用OpenStack架构或基于OpenStack架构二次开发的超融合云平台，无须借助单独的控制节点、网络节点、VRouter云路由、集群/节点控制器等组件实现计算集群和网络的管理。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承诺交付时一致） | | ★为了保证技术架构解耦及先进性，超融合平台应采用微服务化架构开发和部署，包括服务器虚拟化、存储虚拟化、网络虚拟化、裸机管理等子模块，每个模块应当为独立设计且可以按需部署启用。满足灵活适应环境的要求，超融合平台应当支持“服务器虚拟化+集中式存储”、“虚拟化-分布式存储存算分离”、“虚拟化+分布式存储融合（即超融合）”等部署模式。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承诺交付时一致） | | 为了保证管理门户的连续性，管理平台自身提供高可用机制，最少可以支持双节点且不依赖外部存储实现；当管理平台其中一个节点出现故障时，能够自动故障切换并保证平台管理能力的连续性。管理平台支持以虚拟机的方式灵活部署，支持管理平台所在虚拟机迁移至其他宿主机进行维护。 | | 为了架构的简便性，管理平台直接支持管理虚拟化集群、虚拟化计算节点，无需借助额外的集群/节点控制器。 | | 为了灵活变更资源和应用许可授权，所投产品的许可授权应保证不与计算节点硬件绑定（例如采用USB-Key等方式），即涉及虚拟化宿主机所在的服务器硬件更换/调整、虚拟化管理平台所在的虚拟机迁移等情况，均不对已应用的许可授权造成影响、无需更新许可授权 | | 计算虚拟化 | 为保持虚拟化的管理操作习惯，虚拟化平台应以虚拟化集群的方式管理一组虚拟化宿主机（非主机集合、可用域等方式），具有集群性能监控、集群HA高可用、DRS动态调度、DPM电源管理、Affinity亲和性规则等特性；创建集群时允许指定X86、ARM、MIPS、LoongArch、SW等架构类型，不同的集群之间的计算、存储、网络资源互相独立。 | | 支持基于IP、用户名、密码向集群动态添加宿主机，不影响集群运行和稳定性；当其他集群计算资源不足时，能够跨集群迁移宿主机，实现资源灵活调度分配；支持宿主机虚拟化软件版本平滑升级，提供虚拟化补丁管理及安装升级功能。 | | 宿主机的管理应当包括进入/退出维护模式、修改配置、同步主机、远程唤醒、BMC地址配置、IOMMU配置、存储多路径等常见操作。提供宿主机的CPU分配比、内存分配比，自动推举CPU/内存/磁盘利用率最高的虚拟机TopN，反映业务热点或瓶颈。 | | 识别宿主机的全部软硬件配置信息，硬件信息包括但不限于CPU设备信息（型号、频率、线程数、核数、L1/L2/L3缓存）、内存设备信息（厂商、容量、DDR3/DDR4等）、物理网卡设备信息（接口类型、MAC地址、速率、工作模式、状态等）、PCI设备列表（PCI设备编号、设备类型包括FC控制器、以太网控制器、USB控制器等）、HBA卡（厂商、WWN号）等；软件信息包括但不限于IP地址、iqn号、IOMMU状态、维护状态、连接状态、CPU信息（插槽/内核/线程/型号/主频）、服务器硬件型号、序列号、虚拟化版本、虚拟机数量及运行分布、服务器时间、运行时间等信息。 | | ★提供虚拟化平台性能优化机制，支持NUMA/vNUMA配置、vCPU与物理CPU核心绑定。虚拟机支持分配Strict、Preferred、Interleave等内存策略，通过配置vNUMA向虚拟机操作系统透传呈现虚拟NUMA架构拓扑。  （提供支持NUMA/vNUMA配置、vCPU绑定关系、3种内存分配策略的相关证明材料）。 | | ★提供高效的计算调度与保护机制，在X86、ARM、LoongArch等架构下能够实现内存资源的超量分配使用，单台宿主机之上的虚拟机内存之和均可大于实际物理内存容量。  （提供三种架构下内存超量分配的证明材料）。 | | 支持批量对虚拟机在线、离线调整vCPU、内存，包括X86、ARM架构；提供2M/32M/512M/1G等多种内存大页规格和数量配置，提升虚拟机内存访问性能；支持为HostOS、libvirt、OVS等虚拟化管理程序预留内存资源，保障虚拟化平台的稳定性。 | | 虚拟机在X86、ARM等架构均支持配置USB设备直通，虚拟机可以访问主机上的USB设备；支持设置USB重定向，虚拟机跨主机迁移后仍能访问源主机的USB设备。 | | 虚拟机生命周期管理操作包括创建、启动、关闭、关闭电源、修改配置、重启、强制重启、休眠、暂停、恢复、挂载安装tools、VNC/SPICE控制台配置、克隆、标签关联、删除等。支持为虚拟机分配CPU、内存、磁盘、光驱、网卡、显卡、鼠标、键盘、写字板、GPU、USB设备、PCI设备、SR-IOV网卡等虚拟硬件。 | | 支持配置BIOS或UEFI的引导方式，以及设置从硬盘、光驱、网络等设备的引导顺序优先级。支持宿主机重启后自动启动虚拟机，同时能够设置虚拟机启动先后顺序、延迟间隔等。 | | 提供在X86、ARM、LoongArch等架构下多种虚拟机部署方式，包括通过ISO镜像介质全新安装虚拟机操作系统、通过已有的存储卷快速创建虚拟机、通过虚拟机镜像（模板）快速部署及一键还原虚拟机、通过Excel模板导入批量部署多规格虚拟机；提供虚拟机计算Qos及调优配置，能够自定义虚拟机的vCPU总数、socket个数、core核心数、32bit/64bit架构、兼容/主机匹配/直通等工作模式等模拟物理拓扑结构，支持vCPU上限、优先级、预留调度策略，以及内存预留比例配置。 | | ★提供集中式的虚拟机镜像库管理，支持本地存储、NFS、iSCSI、FC等作为镜像库的存储路径。支持从虚拟机转换为镜像、虚拟机克隆为镜像、从已有镜像存储同步、镜像导入等多种镜像生成方式；采用国密算法及密钥加密镜像、校验镜像完整性、公有/私有权限控制等机制保障虚拟机镜像的安全性。  （提供4种镜像存储路径类型、4种镜像生成方式、国密加密镜像及完整性校验的相关证明文件）。 | | 面向生产或测试场景，灵活提供基于完整卷拷贝的普通部署、基于基础卷共享的快速部署两种镜像部署模式；根据集群的工作负载能力，提供集中式、分散式的部署策略灵活调度部署位置。 | | 支持虚拟机的整机快照（包含内存状态数据）、磁盘快照（仅包含指定磁盘状态数据）两种类型；支持快照树父子层级关系管理，还原至或删除任一快照点，均不影响其他快照点的数据；删除父快照时支持一并删除所有子快照。 | | 支持虚拟机在线迁移、离线迁移。提供仅迁移计算、仅迁移存储、整机迁移等多种迁移方式，同时支持虚拟机跨存储池类型迁移、跨集群迁移、虚拟机批量迁移。在迁移过程中支持采用密码技术保障迁移过程的保密性。提供查询虚拟机所有的历史迁移日志，包括源主机、目标主机、迁移耗时、时间、是否在线迁移、日志类型、触发类型等信息。 | | ★提供跨架构、跨平台的迁移能力，支持X86、ARM架构的虚拟机OVF模板从国产虚拟化平台导出到本地，导出位置不依赖于指定的存储类型，利于跨平台复制和转移。为满足未来国产化替代的要求，需支持虚拟机在同芯片架构的资源池（例如鲲鹏和飞腾之间、Intel/AMD和海光之间）相互迁移，无需额外工具支持；支持向国产虚拟化平台导入从VMware vSphere导出的虚拟机OVA/OVF模板，提供将虚拟机从VMware vSphere一键批量迁移至国产虚拟化平台的迁移管理功能（集成在虚拟化管理平台，非提供第三方迁移工具的方式），迁移过程能够规划迁移目标位置和目标网络。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承诺交付时一致）。 | | ★提供资源优化功能，可以找出长期关机、闲置的虚拟机；提供资源预测功能，通过运行过程中积累的用量数据进行趋势预测，提供具体的扩容建议；提供磁盘空间清理功能,自动展示未挂载的虚拟磁盘和其他文件。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承诺交付时一致）。 | | 提供虚拟机业务组，将相同业务属性的虚拟机实例加入业务组统一管理，支持对业务组的启动、关闭、暂停、恢复、重启等操作。针对潮汐式业务特征提供弹性伸缩组配置，支持触发扩缩容的CPU、内存平均利用率监控策略、持续时间和间隔时间策略、移出策略；支持将已创建的虚拟机加入伸缩组，并指定保护、备用等保护级别。（提供业务组管理操作、弹性伸缩组监控策略、保护级别的界面截图） | | 提供回收站功能，虚拟机等资源实例被删除后放置到回收站，允许再次恢复使用或彻底销毁；支持设置回收策略，包括冻结、关闭等回收方式，以及实例的保留时间。（提供回收站实例管理、回收策略的界面截图） | | 分布式存储 | 兼容主流的存储设备、协议和类型，支持包括本地目录、FC SAN、iSCSI SAN、NFS、NVMe、Ceph分布式存储、共享文件系统等存储类型。 | | 管理界面提供便捷的存储设备接入、存储资源扫描功能，避免管理员手工修改配置文件或命令行等低效方式；支持存储池增加、暂停、刷新、修改、删除、容量统计等功能，存储池卸载时无需被格式化（提供存储阵列IP接入、存储LUN扫描和关联集群，存储池管理操作的界面截图） | | 支持针对单块虚拟磁盘（非存储池）的读写双向IO速率、IOPS的Qos限速策略（提供虚拟磁盘的IO速率、IOPS限制的界面截图） | | 虚拟磁盘支持高速、IDE、SCSI、SATA、USB等多种总线类型配置；支持directsync、writethrough、writeback、none等缓存方式；支持共享/非共享等类型。（提供虚拟磁盘总线类型、缓存方式、共享类型配置的界面截图） | | 支持管理界面内置多款主流存储设备多路径配置模板（如华为、宏杉、同有等）提供选择，能够开启多路径服务及完成参数配置，减少存储连接和管理压力。（提供存储多路径及参数配置的界面截图） | | 支持通过界面实现分布式存储的向导式一键自动化部署，包括存储节点角色设置、存储集群网络设置、缓存盘与数据盘规划等；支持挂载基于Ceph实现的块存储作为虚拟机磁盘，支持挂载基于Ceph的分布式存储为存储池，兼容Ceph存储管理命令。 | | 支持同时管理X86、ARM架构等多个分布式存储集群，支持超融合、存算分离方式部署 | | 自动获取分布式存储集群的总容量、容量分配使用情况、存储池、存储卷、硬盘、服务器节点及健康状态等，如存储集群发生异常则自动产生告警信息，支持告警列表一键导出。支持存储集群性能监控，包括集群读写IOPS、MBPS吞吐量、响应时延等。支持存储池容量使用率、OSD容量使用率、服务器节点CPU和内存使用率Top5分析，帮助分析性能瓶颈。 | | ★分布式存储集群支持配置多副本策略，保护数据可用性；动态增加或删除分布式存储节点、数据盘，实现存储资源在线扩容和缩容。提供存储池容量使用趋势图分析能力，支持查询存储池关联的服务器节点、数据盘、缓存盘、日志盘等信息。  （提供多副本策略、存储资源扩缩容调整、存储池关联磁盘角色的相关证明材料）。 | | 提供存储集群运维能力，包括配置一致性检查时间、数据恢复Qos等参数，防止存储均衡时影响业务性能。 | | 网络虚拟化 | 提供虚拟交换机配置管理能力，单个虚拟交换机能够支持承载多个基于VLAN ID隔离的端口组（非扁平网络等概念），且虚拟交换机要求基于OpenvSwitch技术实现。 | | 支持创建、修改、启动、暂停、删除多个虚拟交换机；支持查看指定虚拟交换机的虚拟端口信息，包括虚拟端口对应的虚拟机、MAC地址、收发字节数、收发报文数等流量信息；支持虚拟端口镜像功能，可将一个或多个源端口的数据流量转发到某一个指定目标监听端口，且可设置镜像数据包长度；通过LLDP协议通告本地网卡信息给直连的邻居网络设备并查询对端状态。 | | 提供标准虚拟交换机、分布式虚拟交换机，支持查询虚拟交换机与物理网卡、端口组、虚拟机的动态网络关系拓扑图；支持基于虚拟交换机内置NETflow流量采样发送能力，管理员能通过NetFlow分析软件处理目标IP和端口的流量信息。 | | 既支持传统的VLAN网络类型，同时支持基于vxlan、geneve等隧道封装协议的Overlay网络技术；支持IP池定义和管理（包含CIDR网段、网关、DNS、IP范围等信息），包括FLAT（无VLAN标记）或VLAN类型的外部网络、负载均衡、弹性伸缩组等网络类型。 | | ★不依赖SDN硬件交换机、不依赖VRouter路由器软件，应当基于openvswitch虚拟交换机和分布式技术实现VPC私有网络模型，提供独享的、互相隔离的虚拟网络，实现不限制数量的包括虚拟私有网络、虚拟路由器、虚拟负载均衡、安全组、浮动IP、NAT网关、VPC网络拓扑等元素。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承诺交付时一致）。 | | ★提供全局负载均衡器能力，支持单节点或双节点高可用部署，提供4-7层流量分发能力，支持HTTP/HTTPS/TCP等协议、会话保持、域名转发、证书绑定，以及最小连接/轮询/源IP等多种负载均衡策略，提供时间间隔、重试次数、超时限制等健康监控检查方式。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承诺交付时一致）。 | | 支持日志数据完整性校验、镜像完整性校验等特性（提供日志数据、镜像完整性校验的界面截图） | | 支持采用国密算法加密关键敏感数据，防止关键数据被篡改（提供主机防篡改配置的界面截图） | | 支持安全密钥（非SSH密钥对）管理，包括密钥生成、上传、计划删除、归档，支持采用安全密钥加密虚拟机磁盘（提供密钥生成与管理、采用密钥加密虚拟机磁盘的界面） | | 宿主机提供DDoS防护能力，能够统计被攻击IP及记录，自动生成DDoS防护统计热点图（提供DDoS防护开启/关闭、被攻击防护记录及热点图的界面截图） | | 支持虚拟机IP-MAC地址绑定，有效防止违规修改IP或MAC地址、ARP欺骗攻击等非法行为（提供IP/MAC绑定配置的界面截图） | | 支持控制虚拟机的虚拟设备挂载权限，包括USB设备、ISO、共享磁盘等（提供虚拟设备、挂载权限管控的界面截图） | | 支持用户登录策略，包括用户连续登录失败次数、连续登录失败锁定时长、单一账号防止重复登录、指定IP地址或时间段登录等 | | 支持用户密码策略，包括密码复杂性要求、密码最小长度、密码有效期等 | | 可靠性 | 支持集群HA高可用，故障主机上的虚拟机自动在集群内的其它宿主机上恢复运行；HA心跳网络支持管理网络、存储网络、分布式存储网络，兼容物理交换机的单播、组播模式配置，仲裁方式支持IPMI、SBD磁盘等。（提供3种心跳网络、单播/组播双模式、IPMI/SBD双仲裁模式的界面截图，并承诺交付时一致） | | ★支持DRS动态资源调整功能，管理员根据业务的负载策略和规划，灵活设置CPU、内存、存储资源利用率的监控阈值、持续时间和间隔，实现主机资源利用率自动均衡；支持DPM电源智能管理，通过持续监测CPU、内存利用率，在触发低阈值时自动关闭回收利用率低的宿主机，触发高阈值时自动唤醒处于睡眠状态的宿主机。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承诺交付时一致）。 | | 允许配置虚拟机与宿主机的亲和性（必须运行于指定宿主机、禁止运行于指定宿主机、不应在指定宿主机上运行、应当在指定宿主机运行等）、虚拟机与虚拟机的亲和性（聚集/互斥）规则，约束业务的调度位置提升可用性。 | | 针对虚拟磁盘提供IO悬挂超时时长配置，防止因存储链路抖动导致大规模虚拟机只读的风险。 | | 售后服务 | 提供5年7×24小时技术支持及上门服务。 | | | | | |

|  |  |
| --- | --- |
| **存储系统** | |
| 技术指标 | 具体参数 |
| 架构 | 集中式存储，双控磁盘阵列架构； |
| SAN+NAS统一存储，要求支持配置NFS、CIFS、FC SAN、iSCSI、FCoE协议(非添加外置存储网关实现)； |
| 控制器 | 冗余双控制器集群结构，控制器需采用Active-Active模式，单个控制器具备同时提供FC SAN+NAS功能；支持多个控制器集群模式； |
| 配置NFS、CIFS、FC SAN、iSCSI协议，支持FCoE、pNFS等传输协议，双控CPU总核数不少于16。 |
| 控制器数量：2个； |
| 控制器缓存：不少于2TB； |
| ★控制器可实现横向集群扩展（无需网关），单个集群控制器数量不少于24个。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承诺交付时一致）。 |
| 硬盘 | 支持全局动态热备盘，根据磁盘容量需求，合理配置全局动态备盘数目，且在无需重新启动系统的条件下，能自动用事先配置的热备份硬盘接替故障硬盘实现连续工作；热备盘位置不固定，且重构后无需回构； |
| ▲硬盘数量：NL SAS 硬盘不少于48块，单块容量不少于10TB； |
| RAID保护机制 | 为保障安全性，实现RAID三重校验功能，写惩罚小于等于2，在同一RAID组中，可任意3块硬盘同时故障而不影响数据完整性； |
| RAID组内任意个数磁盘在线增加RAID组(不影响性能的情况下，分钟级增加),在线扩充容量或缩小容量。 |
| 数据传输端口 | 端口数量：本次配置25Gb光口8个； |
| 分布式数据卷 | 配置分布式NAS卷功能，支持单一命名空间；单一卷容量≥20PB，支持文件数量≥2000亿（提供相关证明）。卷的大小可以动态扩展，无需停机。实现Windows（CIFS）和Linux（NFS）客户能同时访问同一NAS数据卷。 |
| 热点数据分层 | 支持机械盘与SSD盘智能分层，可以将热点数据自动缓存至SDD盘，实现热点数据的加速。数据分层以4KB粒度为单位以匹配业务数据块粒度。数据分层功能必须支持重复数据删除； |
| 支持SSD数据可自动分层至共有云存储，包括阿里云，AWS，Azure等公有云对象存储，对于前端应用透明。 |
| 存储QoS | 提供针对前端不同级别的应用提供存储资源的优先分配功能；具备良好的功能管理机制，可以根据应用负载，动态调整存储系统对不同应用访问I/O的优先级，调整粒度包括每个应用卷的最大、最小、高峰IOPS及带宽等； |
| 数据后缀过滤 | ★配置文件数据存放的后缀过滤功能，根据文件格式，如：.doc、.xml等来定义被允许或被拒绝存放到存储数据卷中；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承诺交付时一致）。 |
| 对象和NAS互通 | ★支持S3对象协议（原生支持，并非采用容器服务/虚拟机实现），要求同一个卷同时支持NAS和S3访问。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承诺交付时一致）。 |
| NAS多协议互通 | ★支持NFS(v3、v4、NFSv4.1） 和 pNFS (并行NFS)协议、CIFS/SMB等协议许可；要求可针对同一个卷实现实现跨平台（NFS与SMB）的卷共享访问；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承诺交付时一致）。 |
| 分布式NAS卷 | ★支持分布式横向扩展 NAS卷功能，分布式卷要求能跨越所有控制器节点，并且提供自动负载均衡能力；要求单一分布式NAS卷容量≥20PB，支持文件数量≥4000亿；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承诺交付时一致）。 |
| 存储快照 | 提供存储快照功能，配置相应快照软件，支持针对主流应用（如：Oracle、SQL、Exchange、SAP等）和虚拟化环境（如VMware、Citrix、Hyper-V等）的一致性快速备份和恢复，软件协议应支持无限前端主机和CPU个数；单个数据卷快照数量支持1000个以上；整个系统支持200万个以上快照。 |
| 重复数据删除 | 提供在线\线后重复数据删除功能，支持SAN和NAS多种数据；  采用数据块级别去重技术（非文件级去重，数据块粒度应不大于4KB），对任何类型，任何协议的数据（包括SAN数据块和NAS数据），都可以透明地进行重复数据删除；  支持缓存消重智能感知功能，提高内存利用率及访问响应；  重复数据删除功能可按需开启和关闭。 |
| 数据压缩 | 提供在线\线后数据压缩，要求支持SAN和NAS多种数据。 |
| WORM文件级锁定 | 支持合规性和企业数据保留要求，支持数据一写多读功能。 |
| 设备兼容性 | 支持Windows server、UNIX、LINUX、HP-UNIX、AIX、Solaris、VMware、Citrix、SuSE及Redhat等平台，支持多种高可用集群系统，并包含以上平台的多路径负载均衡软件。 |
| 数据复制 | 支持数据跨低端-中端-高端平台远程复制功能，用于不同型号、不同档次的存储设备之间进行数据复制。 |
| 可管理性 | 配置存储系统管理软件进行集中管理；能够提供SNMP，Syslog运维接口；能通过WEB、控制台、GUI界面方式对磁盘阵列的各项指标进行管理、调整和监测；支持中文管理界面。 |
| 可用性 | 配置冗余电源、冗余风扇、冗余控制器；必须支持在线可热插拔更换；  保证系统内无任何单点错误的隐患，提供可以证明本次投标存储设备高于99.9999%的证明文件。 |
| 存储系统管理软件功能要求 | 统一存储，原生支持FCP,iSCSI,CIFS,NFS,FCoE,pNFS协议，无需外部网关设备；支持不同型号存储节点组成统一集群；支持分布式卷；支持集群内数据跨节点任意迁移，不借助第三方软硬件，不中断应用；支持SAN和NAS数据的在线重复数据删除，且最小颗粒度≤4K，支持按需开启和关闭；支持SAN和NAS数据的在线压缩，支持按需开启和关闭；支持存储级QoS，可对文件、卷、LUN分别定义其最大IOPS和吞吐量。 |
| 售后服务 | 提供5年7×24小时技术支持及上门服务。 |

|  |  |
| --- | --- |
| **交换机** | |
| 技术指标 | 具体参数 |
| ▲硬件指标 | 支持并实配25Gb接口数≥48，100bG接口数量≥8 |
| 交换容量≥4.8Tbps/96Tbps。 |
| 包转发率≥2000Mpps。 |
| 售后服务 | 提供5年7×24小时技术支持及上门服务。 |

|  |  |
| --- | --- |
| **其他服务** | |
| 技术指标 | 具体参数 |
| 安装调试服务 | 根据现场情况完成所有设备安装及调试。整套系统交付。提供所有说明书及交付文档。 |
| 技术支持服务 | 提供整个项目从验收交付起5年技术支持服务。服务内容包含软硬件联调、远程或现场服务、设备运行状况巡检、硬件保修服务、备品备件服务、软件调试与升级服务，升级建议服务等。 |
| 数据迁移服务 | 将原有业务系统的数据从原有硬件设备系统中迁移至新购系统，并确保业务的连续性。迁移对象主要包括数据库系统、文件、服务等。  根据用户业务系统的特点，提供迁移实施方案和迁移后的验证方案，确保数据完整性。  根据用户当前的使用情况，提供合理的优化方案。  图书馆服务器待迁移列表：   |  |  |  |  | | --- | --- | --- | --- | | 当前虚拟服务器 | 当前系统 | 当前配置 | 预留空间（T） | | Lib-\*MicroMsg | 2008 R2 | 8 vCPU 16G | 0.5 | | Lib-\*MobileLib | 2003 R2 | 4 vCPU 8G | 0.5 | | Lib-\*newOPAC181113 | 2008 R2 | 4 vCPU 8G | 0.5 | | Lib-\*NewTTDB | 2003 R2 | 8 vCPU 8G | 1 | | Lib-Bks | 2003 R2 | 8 vCPU 8G | 1 | | Lib-BotuService | 2008 R2 | 8 vCPU 16G | 0.5 | | Lib-Boxueyizhi | 2008 R2 | 4 vCPU 8G | 1 | | Lib-CNKI | 2008 R2 | 8 vCPU 16G | 100 | | Lib-EbooksMake | 2008 R2 | 8 vCPU 16G | 10 | | Lib-Jintu | 2003 R2 | 8 vCPU 8G | 1 | | Lib-Juhe | 2008 R2 | 8 vCPU 16G | 1 | | Lib-Lanbotu | 2008 R2 | 8 vCPU 8G | 1 | | Lib-LSPbackup | 2012 R2 | 16 vCPU 32G | 0.5 | | Lib-LSPconnect | 2012 R2 | 16 vCPU 32G | 0.5 | | Lib-Shutu | 2003 R2 | 8 vCPU 8G | 1 | | Lib-WanfangVideo | 2003 R2 | 8 vCPU 8G | 1 | | Lib-Youyue | 2003 R2 | 8 vCPU 8G | 1 | | L-use190103 | 2008 R2 | 8 vCPU 16G | 3 | | F-test181217 | 2008 R2 | 8 vCPU 16G | 3 | | nLib-JiGouKu | 2008 R2 | 16 vCPU 16G | 1 | | nLib-soul | 2008 R2 | 16 vCPU 16G | 1 | | nLib-GerResearch | 2008 R2 | 16 vCPU 16G | 1 | | nLib-TeSeZJ | 2008 R2 | 16 vCPU 16G | 1 | | nLib-RFID | 2008 R2 | 16 vCPU 16G | 0.5 | | nLib-AFDServer | 2008 R2 | 16 vCPU 16G | 0.5 | | nLib-HengShu | 2008 R2 | 16 vCPU 16G | 0.5 | | nLib-Backup | 2008 R2 | 16 vCPU 16G | 3 | |  |  |  | 136.5 |   迁移要求：  1、在新系统中创建如上表对应虚拟服务器；  2、将原系统中虚拟服务器中的数据、程序、服务迁移到新系统中的虚拟服务器；  3、配合图书馆及应用服务商恢复服务。 |

|  |  |
| --- | --- |
| **服务要求** | |
| 交付时间 | 合同签订后20个工作日内 |
| 交付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质保期 | 中标后提供5年原厂质保函，项目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 |
| 服务标准、期限、效率 | 1.在质保期内，供应商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2.质保期内出现无法排除的故障，供应商需无条件更换同型号产品。  3.质保期满后，供应商继续为采购人服务，仅收取零配件成本费。  4.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  5.设备最终用户为浙江外国语学院，生产日期不早于2024年6月，中标后签订合同前需出具原厂服务承诺函 |
| 验收标准 | 1.验收由采购人负责实施；  2.验收依据：  2.1合同、磋商文件、响应文件；  2.2供应商提供的技术规格、经采购人认可的合同货物的有效检验文件；  2.3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提供的经采购人认可的合同货物的验收标准（符合中国有关的国家、地方、行业标准）和检测办法及相应检测手段。  3.供应商应派员在所供货物到采购人处时进行到货验收，有需要时能联系产品制造商到场共同验收，若发现任何损坏及质量问题，供应商负责妥善处理直至采购人满意，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4.验收合格的条件：  4.1所供货物符合产品标准和合同的要求；  4.2在进行测试和验收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已被解决并得到采购人的认可；  4.3合同中规定的所有货物和材料均已交付；  4.4所供货物已通过使用单位组织的验收；  4.5所有相关的技术文件及资料均已提交并得到接受。 |
| 其他技术、服务要求 | ▲1.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采购人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和技术规格、质量标准的出厂原装合格产品。  2.技术支持：  供应商应及时提供合同货物软件的升级，提供合同货物新功能和应用的资料。  3.安装调试：  3.1安装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2安装完成时间：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安装和调试，如在规定的时间内由于供应商的原因不能完成安装和调试，供应商应承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3.3如供应商委托国内代理（或其他机构）负责安装或配合安装应在签约时指明，但供应商仍要对合同货物及其安装质量负全部责任；  3.4安装标准：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技术标准，所有的软件和硬件必须保证同时安装到位；  3.5供应商提供合同货物的安装服务；  3.6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应提供安装调试计划、对安装场地和环境的要求。  4.供应商应提供质保期满后主要零部件报价单、质保期满后维护费、软件升级及其相关服务内容；  5.供货时提供有关的全套技术文件。  6.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中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

**商务要求表**

|  |  |  |
| --- | --- | --- |
| **▲项目工期（交货期）及地点** |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0工作日内交付完工  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
| **▲付款条件（明确是否需要履约保证金）** | | 付款方式：在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40%作为预付款，余款在项目设备安装调试完成且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20日内一次性结清。  **本项目无需缴纳履约保证金。** |
| **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方式** | | 无特别说明，按“第五章 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相关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方式内容。 |
| **售**  **后**  **服务** | **响应情况** | 1、质保期间，每年提供4次巡检服务。  2、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供应商维修响应时间：2小时电话响应，1个工作日内到现场勘查，给出维修方案。若需更换配件，配件到位3个工作日内上门更换。 |
| **履约能力** | **投标人技术力量情况** | 提供ISO27701隐私信息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提供ISO22301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提供ISO20000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提供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提供服务器性能监控类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
| **经验或业绩要求** | 投标人提供2021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同类合同业绩（以提供的合同及验收证明扫描件为准）。 |

**第五章 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合同编号：

确认书号：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关于项目编号为 的（标项及名称）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项目内容及合同价格**

金额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技术需求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 详见项目对应招投标文件 |  |  |  |
| 合 计 | |  |  | |
| 合同总价大写： 小写：￥ | | | | |

注：1.项目具体技术需求及采购人地址等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以及询标记录。

　2.以上合同总价包含项目达到预期使用效果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项目的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三、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四、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五、转包或分包**

不允许转包。

允许分包部分 。

如乙方将项目转包或将不允许分包部分就行了分包，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六、质保期和履约保证金**

1.质保期年。（自项目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日起计）

2.履约保证金元。[履约保证金交至采购人处，在合同约定交货验收合格满（ ）个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七、项目工期及实施地点**

1.交货期：

2.实施地点：

**八、货款支付**

付款方式：（根据采购文件“第四部分商务要求表付款条件”内容填写）

**九、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详见招标文件。

**十一、调试和验收**

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十二、货物包装**

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十三、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验收项目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2. 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发票，结合验收情况，验收合格的，在15日内将采购资金支付到乙方约定账户。**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逾期交付项目的，乙方应按逾期交付项目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合同款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付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付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5.解除合同应按《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暂行办法》向财政备案。

**十四、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五、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六、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甲、乙两方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双方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后，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应当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5.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6.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两方各执二份。

甲方（盖章）：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名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地址：

开户行：

开户帐号：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名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附件1**：**

**浙江外国语学院图书馆机房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ZZCG2024X-GK-150（标项 ）

**资**

**格**

**文**

**件**

投标人全称：

地 址：

时 间：

**1、资格文件目录**

（1）声明书 (格式见附件2)；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以非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格式见附件3-1)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代表投标人投标的提供，格式见附件3-2）或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格式见附件5）；

（3）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事业单位的，则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的，则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并签字；

（4）联合投标协议书（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须提供，格式见附件4）;

（5）分包意向协议（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须提供，格式见附件6）

（6）监狱企业证明文件（若需要）；

（7）提供采购公告中符合投标人特定条件要求的有效的其他资质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及需要说明的资料。

**▲投标人须知（九）投标无效的情形中“1.投标人未能提供合格的资格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情形：**

**1.声明书：**

以非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未提供声明书或声明书未盖投标人公章；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未分别提供联合体各方声明书或声明书未盖投标人公章；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

以非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委托书无法定代表人签章或未盖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代表投标人投标的，未提供身份证或身份证不在有效期内或未签章；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未提供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或委托书无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签章或未盖联合体各方公章；

**3.营业执照：**

以非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未提供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不在有效期内或未盖投标人公章；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未提供联合体各方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不在有效期内或未盖投标人公章；

事业单位投标的，未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不在有效期内或未盖投标人公章；自然人投标的，未提供身份证或身份证不在有效期内或未签章；

**4.联合投标协议书：**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未提供联合投标协议书或未盖联合体各方公章或未列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义务、合同金额占比；

**5. 投标人的特定条件证明材料：**

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中有投标人的特定条件的，未提供符合投标人特定条件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在有效期内或未盖投标人公章；

**6.中小企业声明函：**

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未完整填写标的名称、企业名称、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或未盖投标人公章；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的，未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未盖投标人公章；监狱企业投标的，未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7.分包意向协议:**

项目要求以合同分包形式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未提供分包意向协议或未盖投标人与分包供应商公章或未列明分包供应商承担的工作、合同金额占比。

附件2：

**声 明 书**

致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浙江外国语学院图书馆机房建设项目**（编号为ZZCG2024X-GK-150）的投标，为此，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同意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3.若中标，我方将按招标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5.投标文件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90天。

**6.我方承诺已经具备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7.我方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我方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况。

9.我方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况。

10.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全称（公章）： 日 期：

附件3-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为授权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名称：**浙江外国语学院图书馆机房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ZZCG2024X-GK-150**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授权代表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授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代表： 联系方式： 邮箱：

授权代表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名章）：

联系方式：

投标人全称（公章）： 日 期：

附件3-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有效的身份证件扫描件、复印件：

正面：

反面：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名章）：

联系方式： 邮箱：

投标人全称（公章）： 日 期：

附件4：

**联合投标协议书**

甲方：

乙方：

（如果有的话，可按甲、乙、丙、丁…序列增加）

各方经协商，就响应 组织实施的编号为 **ZZCG2024X-GK-150**的招标活动联合进行投标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各方一致决定，以 为主办人进行投标，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分别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文件（声明书、营业执照、投标人特定条件）。

二、在本次投标过程中，主办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招标方和采购人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响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如果中标并签订合同，则联合投标各方将共同履行对招标方和采购人所负有的全部义务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联合投标其余各方保证对主办人为响应本次招标而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提供全部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支持。

四、本次联合投标中，甲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乙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甲方 ）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乙方 ）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

五、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六、本协议提交招标方后，联合投标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实质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七、本协议签约各方各持一份，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  |
| --- | --- |
| 甲方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乙方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附件5：

**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根据 与 签订的《联合投标协议书》的内容，现授权 为联合投标授权代表，授权代表在投标、开标、评标、签约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这有关的一切事务， 联合投标各方均予以认可并遵守。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授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代表： 联系方式： 邮箱：

授权代表身份证号码：

|  |  |
| --- | --- |
| 联合体甲方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联合体乙方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附件6：

**分包意向协议**

（投标人名称 ）若成为（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的中标供应商，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投标人名称 ）与（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 ）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投标人名称 ）负责签署投标文件，（投标人名称 ）的所有承诺均认为代表了（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 ）意愿。

一、分包内容在采购文件分包要求的范围内，并符合相关法律规定等

二、分包标的及数量

（投标人名称 ）将 工作内容 分包给（分包供应商名称 ），（分包供应商名称 ），具备承担 工作内容 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三、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四、质量

五、价款或者报酬

六、违约责任

七、争议解决的办法

八、其他

（分包供应商名称 ）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当分包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100%时，视为转包。此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658号）文件第七十二条规定，将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分包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7**：**

**浙江外国语学院图书馆机房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ZZCG2024X-GK-150（标项 ）

**技**

**术**

**及**

**商**

**务**

**文**

**件**

投标人全称：

地 址：

时 间：

2、**技术及商务文件目录**

（1）评分对应表（格式见附件，主要用于评委对应评分内容）

（2）投标项目明细清单（含货物、服务等）；

（3）技术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4）项目总体解决方案（可包含且不限于对项目总体要求的理解、项目总体架构及技术解决方案等）；

（5）项目实施计划（可包含且不限于保证工期的施工组织方案及人力资源安排、项目组人员清单等）；

（6）列入政府采购节能环保清单的证明资料（若有）；

（7）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8）售后服务计划（可包含且不限于对用户故障的响应、处理、定期巡检、备品备件、常用耗材提供、驻点人员情况等）；

（9）技术培训计划（若有）；

（10）投标人履约能力（可包含且不限于技术力量情况、投标人各项能力证书）；

（11）案例的业绩证明（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等）；

（12）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附件8：

**评分对应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投标文件对应资料 | 投标文件页码 |
| 对应第三章评分办法及评分标准（报价除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附件9：

**投标项目明细清单**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货物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规格  型号 | 单位及  数量 | 性能及指标 | 产地 |
|  |  |  |  |  |  |  |
|  |  |  |  |  |  |  |

服务类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服务人员数量 | 工作量 |
|  |  |  |  |
|  |  |  |  |

注：在填写时，如上表不适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可在确保投标明细内容完整的情况下，根据上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附件10：

**技 术 响 应 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  |  |  |
| --- | --- | --- |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 | 偏离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设备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授权代表签名： 日 期：

附件11：

**项目组人员清单**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职务 | 专业技  术资格 | 证书  编号 |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 劳动合  同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授权代表签名： 日 期：

附件12：

**商务响应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  |  |  |  |
| --- | --- | --- | --- |
| 项目 | 招标文件要求 | 是否  响应 |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
| 项目工期（交货期）及地点 |  |  |  |
| 付款条件 |  |  |  |
| 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方式 |  |  |  |
| 项目维护计划 |  |  |  |
| 响应情况 |  |  |  |
| 技术培训 |  |  |  |
| 投标人技术力量情况 |  |  |  |
| 经验或业绩要求 |  |  |  |
| …… |  |  |  |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附件13：

**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单位名称 | 设备或项目名称 | 采购  数量 | 单价 | 合同  金额  （万元） | 附件页码 | |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
| 合  同 | 验收  报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 | 提供投标人同类项目合同复印件、用户验收报告（如有）。 | | | | | | |

授权代表签名：　　　　　 时 间：

附件14**：**

**浙江外国语学院图书馆机房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ZZCG2024X-GK-150**（标项 ）

**报**

**价**

**文**

**件**

投标人全称：

地 址：

时 间：

3、**报价文件目录**

（1）开标一览表（见附件15）；

（2）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3）中小企业声明函（若需要，格式见附件16）；

（4）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若需要，格式见附件17）。

附件15：

**开 标 一 览 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招标编号及标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货物类** | | | | | | | | | | |
| **货物**  **名称** | | **品牌** | **产地** | **规格**  **型号** | **数量** | **单价**  **（元）** | **总价（元）** | **制造商情况** | | |
| **是否中小企业** | **企业全称** | **中小企业商号或注册商标** |
| **…** | |  |  |  |  |  |  |  |  |  |
| **投标总价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 | | | | | | | | | | |
| 备注 | 1.此表应按项目的明细情况列项填报,在填写时，如上表不适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可在确保投标明细内容完整的情况下，根据上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2.报价要求：项目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工程费、工时费、服务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及其他一切费用。  3.报价中不允许出现报价优惠等字样,投标总价合计金额应与明细报价汇总相等。投标总价不为零，报价明细表中部分产品、服务单价为零的，视作已包含在总价中。  4**.开标时，招标方在电子交易平台公开投标人的报价信息，投标人对报价信息进行确认。投标人对报价信息不予确认的不影响后续评标过程。**  **5.报价低于项目预算50%的，应当在报价文件中详细阐述不影响产品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具体原因。** | | | | | | | | | |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开 标 一 览 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招标编号及标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服务类** | | | | | | | | |
| **服务内容** | | **服务人员数量** | **工作量** | **单价**  **（元）** | **总价（元）** | **承接服务的企业情况** | | |
| **是否中小企业承接** | **企业全称** | **服务人员是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 |
| **…** | |  |  |  |  |  |  |  |
| **投标总价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 | | | | | | | | |
| 备注 | 1.此表应按项目的明细情况列项填报,在填写时，如上表不适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可在确保投标明细内容完整的情况下，根据上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2.报价要求：项目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工程费、工时费、服务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及其他一切费用。  3.报价中不允许出现报价优惠等字样,投标总价合计金额应与明细报价汇总相等。投标总价不为零，报价明细表中部分产品、服务单价为零的，视作已包含在总价中。  **4.开标时，招标方在电子交易平台公开投标人的报价信息，投标人对报价信息进行确认。投标人对报价信息不予确认的不影响后续评标过程。**  **5.报价低于项目预算50%的，应当在报价文件中详细阐述不影响产品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具体原因。** | | | | | | | |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开 标 一 览 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招标编号及标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工程类** | | | | | | | | |
| 工程项目名称 | | **施工范围** | **具体内容** | **施工工期** | **单价（元）** | **总价（元）** | **承建工程的企业情况** | |
| **是否中小企业** | **企业全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总价合计金额大写：小写：￥** | | | | | | | | |
| 备注 | 1.此表应按项目的明细情况列项填报,在填写时，如上表不适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可在确保投标明细内容完整的情况下，根据上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2.报价要求：项目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工程费、工时费、服务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及其他一切费用。  3.报价中不允许出现报价优惠等字样,投标总价合计金额应与明细报价汇总相等。投标总价不为零，报价明细表中部分产品、服务单价为零的，视作已包含在总价中。  **4.**开标时，现场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并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总价合计金额。  **5.报价低于项目预算50%的，应当在报价文件中详细阐述不影响产品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具体原因。** | | | | | | | |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附件16：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 （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 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 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标的名称请按需求中的采购清单列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 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 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1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 期：